

合同编号：DRZB2026-ZC-117

2026年检验检测仪器设备采购项目

采购合同

采购人： 渭南市检验检测研究院

投标人： 陕西中晟泰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

2026年 5月 8日



采购人（甲方）：渭南市检验检测研究院

投标人（乙方）：陕西中晟泰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信的原则，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项目概况

1. 项目名称：2026年检验检测仪器设备采购项目；
2. 项目地点：渭南市检验检测研究院。

二、组成本合同的文件

中标通知书、投标文件、招标文件；

本合同签订后，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三、合同金额

合同金额（大写）：贰拾万零贰仟元整（¥202000.00元）。

合同总价即中标价，为一次性报价，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。合同价格为含税价，投标人（中标人）提供产品所发生的一切税（包括增值税）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。

四、结算方式

1. 结算单位：银行转账，由采购人负责结算。在付款前，投标人必须开具与合同金额相应的发票给采购人，附详细清单。

2. 付款方式：投标人供货完成，货物安装到位，培训完成后一次性全额付款。

五、供货期

签订合同后15日历日内将货物送达指定地点

六、质保期

从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提供3年免费质保

七、内容及要求

供货内容一览表

| 序号 | 名称 | 品牌、规格及型号 | 原产地及制造厂名 | 单价 | 数量 | 合计 | 备注 |
|----|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
|----|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



| | | | | | | |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1 | 多功能校验仪 | 泰安磐然 PR235A | 山东、泰安磐然 测控科技有限公 司 | 89000.00 | 1 台 | 89000.00 | 含计量证 书 1 份 |
| 2 | 皂膜流量计 | 北京捷思达 仪、GL-103A | 北京、北京捷思 达仪分析仪器研 发中心 | 4800.00 | 1 台 | 4800.00 | 含计量证 书 1 份 |
| 3 | 现场用气体报 警器检定装置 | 沈阳德润福 SHJ-10 | 沈阳、沈阳德润 福仪器制造有限 公司 | 39400.00 | 1 套 | 39400.00 | 含计量证 书 1 份 |
| 4 | 百分之一天平 | 赛多利斯 BCE3202i-1C CN | 北京、赛多利斯 科学仪器（北京） 有限公司 | 19800.00 | 2 台 | 39600.00 | 含计量证 书 1 份 |
| 5 | 融变时限检查 仪 | 天大天发 RBY-4A | 天津、天津市天 大天发科技有限 公司 | 19300.00 | 1 台 | 19300.00 | |
| 6 | 自动牛津杯放 置器 | 天津恒祥泰 ZY-300G4 | 天津、天津恒祥 泰科技有限公司 | 9900.00 | 1 台 | 9900.00 | |
| 合计 | | 大写：贰拾万零贰仟元整 小写：202000.00 元 | | | | | |

八、运输、安装、调试要求

（一）发货前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供待发货物产品的名称、规格、数量、批号、有效期等相关信息。

（二）中标人负责货物的运送等工作，直至该货物可以正常使用；提供货物的相应产品的检定证书及产品合格证书等相关资料；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。

（三）运输方式由中标人自行选择，包装必须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，满足航空、铁路或公路运输以及货物装卸要求，保证采购人收到的是无任何损伤的货物，否则，因此造成的损失

由中标人自行承担。同时，中标人必须保证如期交付，不得断货，否则，因断货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赔偿。

(四)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，中标人提供的全部货物，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、防潮、防震、防锈和防野蛮装卸，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项目现场。

(五) 中标人提供的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包装要求，按照《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(试行)》、《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(试行)》执行。

九、售后服务

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由投标人严格按投标文件及有关承诺执行，确保采购人正确安全使用。投标人对出现的产品故障做到 24 小时内及时响应。

售后服务联系方式：18700005892

如投标人怠于或不能履行维护保养义务，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处理，由此产生的费用和 risk 由投标人承担，费用由采购人从质保金中直接扣除，不足部分仍由投标人承担。

十、验收条款

(一) 验收依据

- 1、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；
- 2、国家相应的标准、规范。

(二) 拟投产品应有产品合格证、产品说明书、保修证明、易损件备件、产品的检验报告、制造厂家的资质证书和其他应具有的单证；

(三) 产品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、招标文件和投标人投标文件的要求。

十一、保密

对工作中了解到的采购人的技术、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，不得向他人泄漏。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投标人应承担的保密义务。

十二、知识产权

投标人应对所供产品具有或已取得合法知识产权，投标人应保证所供产品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、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，否则由投标人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；如因此影响到采购人的正常使用，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，投标人应无条件向采购人退回已收取的全部合同价款，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，由投标人一并赔偿。

十三、合同争议的解决

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，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纠纷应及时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，向采

浙江中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

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。

十四、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

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：双方不可预见、不可避免、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，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。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：战争、严重火灾、洪水、台风、地震等。

十五、违约责任

(一) 采购人违约责任：

(1) 采购人逾期付款的，每逾期 1 日，应按 1000 元向投标人偿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；

(2) 采购人违反合同规定拒绝验收的，应当承担由此对投标人造成的损失。

(二) 投标人违约责任：

(1) 投标人不能按期交付的，每逾期 1 日，投标人应向采购人赔付 1000 元作为违约金。

(2) 投标人所交货物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合同规定的，甲方有权拒收，并由投标人承担一切费用和损失。

十六、其他：无

十七、合同订立

1. 订立时间：2026年5月8日。

2. 订立地点：陕西渭南（渭南市检验检测研究院）。

3. 本合同一式6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双方各执2份，监管部门备案1份、采购代理机构存档1份。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。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）。

采购人(甲方)：渭南市检验检测研究院

供应商(乙方)：陕西中晟泰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：渭南市临渭区朝阳路中段

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九路文景小区西区颐园7号楼2701室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：吴峰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：蔡玉珍

开户银行：农行渭南朝阳路支行

开户银行：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文景路支行

账 号：26562001040022970

账 号：7213 0078 8014 0000 1804

电 话：0913-2185630

电 话：18700005892